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控股股东信息西安曲江天授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杨效东先生、李阳先生、朱苏斌先生、黄致华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岩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传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控股股东信息西安曲江天授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冯根福先生、张天西先生、刘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各位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通过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且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效东先生，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大学理论经济学专业博士后研究人员。2006年至今，历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上海复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总经理，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瑞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战略官，西安曲江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华仁药业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裁。

杨效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7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李阳先生，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系博士。历任国家开发银行陕西分行客户五处副处长，国开证券陕西分公司副总经理，陕西国开旅游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风控总监（兼职），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创新部（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陕西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华仁药业董事。

李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朱苏斌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在西安电器开关厂、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任职，现任

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仁药业董事。

朱苏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4、黄致华先生，197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陕西省投资公司投资项目部业务主办、业务主管，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一部副经理、经理，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投资总监。

黄致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投资总监职务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5、董岩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参加工作，曾任中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科瑞新型环保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一部总经理，现任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风控部总经理，耕宇牧星（北京）空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惠德汽车进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北冀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郑州沃特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风控部总经理职务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6、董传文先生，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兴业证券青岛东海东路证券营业部分析师、投资顾问，青岛华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证券业务主管，青岛华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证券业务主管、证券事务总监、董事，现任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青岛金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青岛华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华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华仁药业董事。

董传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职务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冯根福先生，195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历任陕西财经学院学报编辑部主任、主编、工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教授，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教授。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兼任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昆朋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根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张天西先生，195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经济学博士。历任陕西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会计学院院长，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院院长，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兼任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派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特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天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刘勇先生，195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医学博士。历任西安交通大学基础医学院讲师，副教授，研究员，教授，神经生物学研究所主任，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兼任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条件。